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独立董事推举李格非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独立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认可并尊重其独立判断；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我们将监督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所涉事项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可并尊重其独立判断；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我们将积极监督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所涉事项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